

附件二

屏東榮民總醫院放射科契約護理師甄選公告	
職稱	屏東榮民總醫院放射科契約護理師
名額	一名(候補二人，候用三個月)
性別	不拘
工作地	屏東榮民總醫院區服務（屏東縣屏東市崇武里榮總東路1號）。
上網期間	114年10月15日至114年10月25日
資格條件	1. 國內外護理專科以上(含專科)學校畢業，領有護理師證書。 2. 歇業2年(含)以上需重新申請執業登記者，應具有執業登記前一年內已修滿20點積分之證明文件。 3. 具備中華民國國籍。 4. 本院現職醫務契約同仁（含研究助理）報名甄試，需檢附服務單位報告書。 5. 具前述各項資格條件，如甄試總成績相當時，依下列次序優先錄用：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6條規定而為因公致身心障礙退除役官兵及一般退除役官兵者，依序優先錄用。
工作待遇	1. 大學本俸10級43780元(含績效、各項加給)，每年依年資、考核提敘升等薪資一級。 2. 區域醫院年資可提敘最高五年。 3. 通勤距院10公里以上可申請單身宿舍。 4. 屏東榮總任職期間之薪資及獎勵金核發標準，依據114年屏東榮總暨龍泉院區契約人員薪資起敘表規定核發。
工作項目	1. 執行臨床護理工作，能配合輪值班，錄取後視業務需要分派放射科各臨床檢查護理、醫材管理等相關業務。。 2. 其他主管交辦事宜。
工作地址	屏東榮民總醫院服務（屏東縣屏東市崇武里榮總東路1號）。

聯絡方式	1. 請於 114 年 10 月 25 日前（以郵戳日期為憑，逾期或證件不全者，恕不予受理）掛號郵寄憑辦，信封外請註明報名甄試職稱。 2. 相關檢附資料以<u>電子檔寄聯絡人</u>，合於條件者甄試日期另函或電話通知，條件不合者應甄資料恕不退件。 3. 檢附資料： 報到應繳證件：※以下所有證件均請使用（A4 尺寸）影印，並依序排列裝訂。 (1)屏榮職缺外補甄選報名表(公告附件)。 (2)護理學校畢業證書影本。 (3)護理師證書影本。 (4)護理師考試及格證書影本。 (5)身分證正、反影本。 (6)以下證件無者免附： a. 榮民或榮眷身分證影本。 b. 醫學中心之加護中心訓練結業証書影本。 c. 醫學中心離職或服務證明。 d. 相關證書影本。 4. 資格符合者，另擇期通知實施筆試、面試。 5. 通信報名地址：屏東縣屏東市崇武里榮總東路 1 號（放射科） 聯絡人：陳先生 電 話：08-7557885 轉 85202 陳先生 E-Mail: P723 @ptvgh.gov.tw)。 有效時間：114 年 10 月 25 日
備註	一、提醒您，請勿攜帶貴重物品應考，並妥善保管個人財物，遺失不負保管責任。